(上接393版)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及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经审核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公告编号：2021-042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及业务品种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积极应对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二）资金规模

根据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外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授权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四）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五）交易对手

公司及子公司仅限于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二、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外币），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主要包括：

1、汇率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3、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杜绝投机性行为。

2、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包括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内的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3、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具体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必须基于对公司的境外收付汇及外币借款金额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借款期间或外币付款时间尽可能相匹配。

5、审计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法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日常经营需要和防范汇率风险为前提，有利于减少汇率大幅度变动造成的预期风险，并且能够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以盈利为目的，而是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具有必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合理，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完善，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外币），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及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有关规定，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单纯以盈利目的，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外币），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此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5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90.67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3.4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114.978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616.89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3,498.079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字（2017）第320ZA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06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454.1237万股新股。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685.503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59,999.998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209.7218万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1,142.080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8,790.276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10Z002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4,251.8529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0,069.609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506.8639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8,758.716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645.021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使用情况为：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20年10月28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9,268.488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268.4883万元，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447.978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0,716.4663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1,408.951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020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6,862.2736万元，加上律师、会计师、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含税）109.7218万元（该部分款项通过自有账户进行转账，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785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17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相关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及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90270188000230618	5,645.0210

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银行高邮开发区支行466370093429账户已于2020年11月30日销户。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银行东莞常平支行684770069657账户已于2020年12月29日销户，其账户剩余资金均已转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90270188000230618账户。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41.7836万元（其中2020年度利息收入22.6109万元），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理财产品收益665.8846万元（其中2020年度理财产品收益60.5396万元），已扣除手续费2.0098万元（其中2020年度手续费0.8755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0万元。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投资部分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90270188000262306	4,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90270188000262485	3,000.00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43.5138万元（其中2020年度利息收入43.5138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2096万元（其中2020年度手续费0.2096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0万元。

上述余额中，未包含“E周存”账户（账号：90270181000259959）存款余额18,263.3888万元（其中累计银行存款利息31.4676万元），未包含“E周存”账户（账号：90270181000260632）存款余额6145.5627万元（其中累计银行存款利息6.366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90270188000262060	3.7851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0.3401万元（其中2020年度利息收入10.3401万元）。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4,506.8639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8,758.7167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10,716.4663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非公开发行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0,716.4663万元，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

公司2020年度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16,862.2736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6,862.2736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表1：

2020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制表单位：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4,980,79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068,638.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622,113.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7,245,389.7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7,587,167.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4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薄膜线路板生产线技改扩产项目	否	94,180,793.00	94,180,793.00		95,085,612.63		100.96%	2018年6月	4,475,541.19	不适用	否
2、FPC生产项目	是	298,000,000.00	77,376,723.79		77,376,723.79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科技研发中心项目	否	42,800,000.00	42,800,000.00	14,380,250.10	43,022,796.22		100.52%	2018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	是		147,245,389.72	29,842,126.40	97,650,767.60		66.32%	2021年6月	24,066,701.25	不适用	否
5、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	是		73,377,886.49	846,262.22	74,451,268.10		101.46%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434,980,793.00	434,980,793.00	45,068,638.72	387,587,167.34	—	—	—	28,542,242.4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FPC生产项目是公司基于上市前的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的背景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鉴于目前FPC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内各企业竞争加剧，产品的盈利性降低，倘若公司继续扩大规模投入募集金，继续扩充相关的生产线设备，效益已无法达到预期效果，不能给股东很好的回报。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将原拟投资项目“FPC生产项目”截至2018年4月2日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建设“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和“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其中：“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科技，实施地点为江苏省高邮市经济开发区凌波路。另外，尚未实施完毕的原募投项目“FPC生产项目”停止实施。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 系公司于2018年根据当时对3D强化玻璃盖板的市场需求和前景预期，同时结合公司进一步完善在电子元器件行业产业链布局所综合做出的投资决策。随着时间的推移，3D强化玻璃盖板的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情况均发生了一定变化，结合考虑公司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倘若公司短期内继续大规模对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并继续扩充相关的生产线设备，其效益已无法达到预期效果，不能给股东很好的回报。公司经审慎研究，将原拟投资项目“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截至2020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扩产后的原募集资金项目“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同时，本公司“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将新增640万台轻薄型键盘的年产能，并能达产能提升至年产2040万台。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原募投项目“FPC生产项目”截至2018年4月2日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建设“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和“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其中：“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东莞，实施地点为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科技，实施地点为江苏省高邮市高邮经济开发区凌波路。 鉴于公司对位于高邮市经济开发区凌波路的三处厂房（一厂、二厂和三厂）的产线布局和规划进行了调整，为提高公司生产经营效率，合理利用现有厂房空间资源，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薄膜线路板生产线技改扩产项目实施地点由公司一厂（地址：江苏省高邮市经济开发区凌波路49号）变更为公司二厂（地址：江苏省高邮市经济开发区凌波路33号）实施主体不变，仍为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原募投项目“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截至2020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扩产后的原募集资金项目“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科技，实施地点为江苏省高邮市高邮经济开发区凌波路。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原募投项目“FPC生产项目”截至2018年4月2日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建设“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和“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其中：“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东莞，实施地点为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科技，实施地点为江苏省高邮市高邮经济开发区凌波路。另外，尚未实施完毕的原募投项目“FPC生产项目”停止实施。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原募投项目“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截至2020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扩产后的原募集资金项目“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传艺科技，实施地点为江苏省高邮市高邮经济开发区凌波路。另外，尚未实施完毕的原募投项目“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停止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薄膜线路板生产线技改扩扩产项目，截至2017年5月27日，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1,177.1692万元，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5月27日出具“致同专字（2017）第320ZA0134号”《关于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2017年5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审查，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已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6月6日，公司董事会发布《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的公告》，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29,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存款期限不超过9个月。 2017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2019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1,000万元；其中，10,000万元购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照开放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8月12日赎回到期，4,000万元购买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盈融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7月10日到期，2,000万元购买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其中1,000万元已于2019年5月17日到期，剩余1,000万元于2020年3月23日到期。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可滚动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限制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2019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0元，购买大额定期存单余额0元，期末余额中，63,681,241181元转入“E周存”账户，办理了七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业务。185,922,001.26元转入“E周存”账户，办理了七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业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0元，购买大额定期存单余额0元，期末余额中，63,681,241181元转入“E周存”账户，办理了七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业务。185,922,001.26元转入“E周存”账户，办理了七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业务。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1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的议案》，在原先审议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基础上增加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德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1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的议案》，在原先审议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基础上增加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1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的议案》，在原先审议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基础上增加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0元，购买大额定期存单余额0元；其中，3,000万元购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照开放（CNYAOEK）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1月3日到期，3,000万元购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照开放（CNYAOEK）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1月9日到期，1,500万元购买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盈融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0月26日赎回。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尚未使用募集资金56,450,209.75元，用于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制表单位：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7,902,767.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787,398.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787,398.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否	420,442,800.00	420,442,800.00	107,164,662.76	107,164,662.76		25.49%	2021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7,459,967.68	167,459,967.68	168,622,736.10	168,622,736.10		100.69%				
合计		587,902,767.68	587,902,767.68	275,787,398.96	275,787,398.9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FPC生产项目变更为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 1、变更原因：FPC生产项目是公司基于上市前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的背景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鉴于目前FPC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内各企业竞争加剧，产品的盈利性降低，倘若公司短期内继续扩大规模投入募集金，继续扩充相关的生产线设备，其效益已无法达到预期效果，不能给股东很好的回报。 2、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变更为轻薄型键盘生产项目 1、变更原因：3D强化玻璃盖板的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情况均发生了一定变化，综合考虑公司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倘若公司短期内继续大规模对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并继续扩充相关的生产线设备，其效益已无法达到预期效果，不能给股东很好的回报。故终止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3D强化玻璃盖板的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情况均发生了一定变化。综合考虑公司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倘若公司短期内继续大规模对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并继续扩充相关的生产线设备，其效益已无法达到预期效果，不能给股东很好的回报。故终止3D玻璃面板生产项目。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公告编号：2021-032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伟民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2020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以及对公司2021年的经营工作计划安排与前景展望，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为84,682,707.61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468,270.7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7,757,745.72元，减去派发的2019年度现金股利22,426,885.02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1,545,297.55元。根据上述情况，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总股本286,078,76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8,607,876.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该利润分配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全体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2021年的财务预算。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上文件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